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JIN

靈 金

Lingbao Gold Group Company Ltd.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0)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
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及派付股息**

茲提述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之通函(「通函」)。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於香港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擔任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程式的監票人。投票表決結果的詳情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二零二三年度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報告書。	862,621,255 100.00%	0 0.00%
2.	考慮及批准二零二三年度本公司監事委員會報告書。	862,501,255 99.99%	120,000 0.01%
3.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書。	862,501,255 99.99%	120,000 0.01%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4.	考慮及批准下列候選人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之董事，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三年：		
	(a) 選任陳建正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62,443,255 99.98%	178,000 0.02%
	(b) 選任邢江澤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62,621,255 100.00%	0 0.00%
	(c) 選任何成群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62,443,255 99.98%	178,000 0.02%
	(d) 選任吳黎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62,621,255 100.00%	0 0.00%
	(e) 選任趙理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62,621,255 100.00%	0 0.00%
	(f) 選任張飛虎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862,443,255 99.98%	178,000 0.02%
	(g) 選任王冠然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862,621,255 100.00%	0 0.00%
	(h) 選任楊志達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62,443,255 99.98%	178,000 0.02%
	(i) 選任陳聰發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62,621,255 100.00%	0 0.00%
	(j) 選任薄少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862,621,255 100.00%	0 0.00%
	(k) 選任郭新生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62,621,255 100.00%	0 0.00%
5.	考慮及批准下列候選人為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之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為期三年：		
	(a) 選任劉皓天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862,621,255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b) 選任郭許讓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及	862,621,255 100.00%	0 0.00%
	(c) 選任趙兵兵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862,621,255 100.00%	0 0.00%
6.	授權董事會釐定二零二三年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862,621,255 100.00%	0 0.00%
7.	考慮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止年度末期股息。	862,621,255 100.00%	0 0.00%
8.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及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國內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的酬金。	862,501,255 99.99%	120,000 0.01%
9.	考慮及批准持有具大會投票權的股份5%或以上的任何本公司股東提呈的任何行動(如有)*。	122,378,620 97.32%	3,372,000 2.68%

* 持有具大會投票權的股份5%或以上的本公司股東概無提呈行動。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857,551,255 99.41%	5,070,000 0.59%
2.	考慮及批准有關授權董事會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的建議。	859,129,255 99.60%	3,492,000 0.40%
3.	考慮及批准建議修改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	862,501,255 99.99%	120,000 0.01%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243,476,055股本公司股份(「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

案之股份總數為1,243,476,055股股份，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就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有意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棄權票。

由於超過50%之有效投票贊成所有普通決議案，因此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的投票贊成所有特別決議案，因此所有特別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

所有董事均親自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第八屆董事會及監事會選舉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陳建正先生、邢江澤先生、何成群先生、吳黎明先生及趙理女士、張飛虎先生、王冠然先生、楊志達先生、陳聰發先生、薄少川先生及郭新生先生獲股東正式選任出任第八屆董事會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劉皓天先生、郭許讓先生及趙兵兵先生獲股東正式選任為第八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此外，於本公司的職工大會上，周熠先生及楊石磊先生獲本公司職工正式選任為第八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第八屆董事會成員及第八屆監事會成員的委任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任期三年。

第八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周熠先生(「**周先生**」)，生於一九六五年十一月，取得二炮工程學院自動化專業碩士研究生學歷，副教授職稱。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四年，任二炮工程學院自動化系助教、講師，獲軍隊科技進步三等獎兩項。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八年，任國防科技大學軍事科技教研室講師、副教授、教研室副主任，獲軍隊教學成果三等獎一項。二

零零八年轉業到中南大學，歷任中南大學檔案館資源部主任，中南大學資產處實驗室設備採購驗收組副組長。二零二二年十月加入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歷任人力資源部副經理、經理、南山分公司副總經理等，二零二四年三月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任副總裁，二零二四年五月起任監事會主席。

周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本公司已提呈一項決議案以授權董事會釐定周先生的酬金。酬金將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本公司的表現及市場狀況釐定。周先生須根據細則的規定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於本公告日期，周先生於本公司概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個人權益。周先生已確認，彼現時及過去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周先生已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彼選任或重選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周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擔任其他主要職務。

楊石磊先生(「楊先生」)，一九八三年九月出生，環保工程師，二零零七年七月畢業於第三軍醫大學，獲得臨床醫學專業本科學歷及醫學學士學位。現任職本集團證券法律部副經理、靈寶鑫安固體廢物處置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楊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監事及監事會副主席。

楊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本公司已提呈一項決議案以授權董事會釐定楊先生的酬金。酬金將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本公司的表現及市場狀況釐定。楊先生須根據細則的規定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於本公告日期，楊先生於本公司概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個人權益。楊先生已確認，彼現時及過去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除上文

所披露者外，楊先生已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彼選任或重選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楊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擔任其他主要職務。

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的第八屆董事會董事及第八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資料載於通函內。於本公告日期，王冠然先生被視為(i)於深圳傑思偉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本公司185,339,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而該公司由王冠然先生擁有約65.68%權益；及(ii)於傑思實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前稱達仁實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傑思香港」) 直接持有的本公司319,772,164股H股中擁有權益。傑思香港由深圳杰思鼎欣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深圳達仁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傑思深圳」) 全資擁有。傑思深圳由深圳傑思偉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深圳傑思偉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由王冠然先生擁有約65.68%權益。因此，王冠然先生被視為於傑思深圳及傑思香港分別持有的相同數目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楊志達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四月起擔任四川百茶百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2555.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述外，於本公告日期，通函所載須予以披露的上述董事及監事之資料並無其他變動。

董事退任

因任期屆滿，戴維濤先生退任執行董事；汪光華先生、王繼恒先生及徐容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起生效。本公司謹此感謝彼等於擔任董事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上述人士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董事退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第八屆董事會首次會議於同日舉行，並議決選任陳建正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主席，及議決委任第八屆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如下：

董事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

陳建正先生 (主席)
邢江澤先生
何成群先生
吳黎明先生
趙理女士
薄少川先生

審計委員會

楊志達先生 (主席)
張飛虎先生
陳聰發先生
薄少川先生
郭新生先生

提名委員會

薄少川先生 (主席)
陳建正先生
王冠然先生
陳聰發先生
郭新生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陳聰發先生 (主席)
邢江澤先生
趙理女士
薄少川先生
郭新生先生

派付末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三)或前後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65元(含稅)(相當於約0.071406港元)。派付將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作出。應付予H股持有人的股息將以港元(「港元」)派付。以港元支付的末期股息將按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期間中國人民銀行宣佈的人民幣兌港元的平均中間匯率(即人民幣0.910293元兌1.00港元)由人民幣換算而得出。

因此，每股H股應付末期股息金額為0.071406港元(含稅)。末期股息將由本公司在香港的收款代理人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支付，並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三)或前後由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平郵寄予有權收取股息的H股持有人，郵誤風險由收件人承擔。

有關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安排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之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細則

建議修訂的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獲正式通過。經修訂細則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生效，其全文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lingbao)查閱。

承董事會命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建正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南省靈寶市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陳建正先生、邢江澤先生、何成群先生、吳黎明先生及趙理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張飛虎先生及王冠然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志達先生、陳聰發先生、薄少川先生及郭新生先生。